

中科院09年招收港澳台人士攻读MBA复试通知MBA考试 PDF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35/2021_2022__E4_B8_AD_E7_A7_91_E9_99_A20_c70_635586.htm 面向港澳台地区招

收MBA是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加强内地(祖国大陆)与港澳台地区教育交流与合作的重要途径。根据教育部“保证质量、一视同仁、统一部署”的指导原则，中国科学院定于2009年5月21日对报考中科院研究生院MBA的港澳台考生进行复试，具体安排如下：一、复试资格 凡参加2009年4月港澳台人士攻读中科院研究生院MBA入学考试，成绩达到我院复试分数线要求的港澳台考生，可参加复试。二、复试报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80号 中科院研究生院7号楼管理学院二层217室 三、复试报到时间 2009年5月21日下午14：50-15：00 四、复试需携带的材料 《中科院研究生院2009年港澳台人士攻读MBA申请书》一式四份（须贴本人近期一免冠彩色照片）。五、复试内容 1、面试形式：个人面试。考生根据自己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等做3分钟的个人陈述。面试专家根据考生的陈述提问，考生作答。每人面试时间为15分钟左右。 2、考查内容：英语听力/口语、管理专业知识、沟通能力、分析能力、应变能力等。六、录取 1、录取原则 遵循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的原则，根据考生的联考成绩和复试成绩，结合考生工作经验和综合素质，择优录取。 2、考生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：（1）不参加复试或迟到15分钟以上者；（2）未能在规定时间提交全部真实资格审核材料或未能通过资格审核者；（3）不符合研究生招生录取相关规定者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

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